



Distr.: General
4 Octo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French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消除以单方面治外强制性经济措施作为
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消除以单方面治外强制性经济措施作为
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秘书长的报告*

更正

目录

	页次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古巴	2

* 古巴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提出答复，由于秘书处的错误，没有将其列入 A/57/179 号文件。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古巴

[原件：西班牙文]

[2002年5月20日]

1. 古巴共和国政府同其他国家一起，坚决明确反对运用单方面治外强制性措施作为对发展中国家施加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2. 鉴于此种做法持续存在，古巴认为必须重申其信念，即运用单方面强制性措施是公然违反 1970 年 10 月 24 日大会第 2625 (XXV) 号决议附件所载《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的行为。该宣言指出，“任何国家均不得使用或鼓励使用经济、政治或任何其他种措施强迫另一国家，以取得该国主权权利行使上之屈从，并自该国获取任何种类之利益”。

3. 虽然大会一再谴责此种做法，但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仍在外交政策中继续实行单方面强制性经济制裁。世界上没有任何其他国家如此公开严厉地实行此种措施。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管制处的任务是实行与美国强加的此类制裁有关的措施，该处认为这些措施是实现外交政策和国家安全利益/目标的强有力手段。

4. 仅举一例。1997 年至 2001 年，美国政府颁布了 59 项法律和行政命令，授权采取单方面经济制裁。有三十个国家受这些新措施的影响。因此，根据 USA Engage 组织编写的有关制裁措施的 2002 年研究报告，美国单方面经济制裁制度所针对的国家现在达 78 个。

5. 古巴人民忍受美国单方面强加的灭绝种族性质的封锁长达 40 多年。此种封锁的目的是通过饥饿和疾病迫使古巴人民屈服，而古巴人民只不过争取充分行使自己的自决权利和保卫自己的进步、福利和尊严的权利。

6. 美国继续执行其《1999 年总括拨款法》第 211 款，尽管世界贸易组织认为该法令的许多方面不符合该组织的规则，特别是违反不歧视和最惠国原则。这些行动违反了国际贸易的原则、目标和规则。

7. 多年来，国际社会一直呼吁美国政府停止对古巴人民的金融、商业和经济封锁。要求取消该项敌对政策的呼声一年高过一年。但是美国现行政当局无视这些要求。就在 2002 年 1 月 17 日，美国政府发言人还说，总统反对放松针对古巴政权的制裁的任何意图。

8. 古巴政府同许多其他国家一起反对此类法律，并重申其信念：联合国将发挥应有的作用，努力实现国际社会的意愿并执行其各项决定。